臺灣臺中地方法院民事裁定

109年度司票字第5918號

聲　請　人　興創有限合夥

法定代理人　中租雲端服務股份有限公司

法定代理人　陳鳳龍

上聲請人聲請對於相對人楊森林即一禾工程行准予本票裁定強制執行事件，聲請人應於本裁定送達後5日內補正下列事項，逾期駁回其聲請：

一、確認請求範圍為何？(本金、利息或一併請求？少了一個及字。)

二、特此裁定。

中　　華　　民　　國　　109　　年　　10　　月　　14　　日

簡易庭司法事務官　羅永旻

一、上正本證明與原本無異。

二、本件裁定，不得聲明不服。